

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地址：济宁市金乡县奎星路 12 号附近，大风车幼儿园东北侧约 30 米，联系电话：0537-8719997）。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县住建局按照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全面推进政务领域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等公开，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的问题。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工作要求，对主动公开信息采取信息采集、信息制作、信息审查、信息录入的操作流程，按照时间节点，做到主动公开、适时更新。依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做好主动全年通过金乡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住房保障信息、房屋征收、市政建设等信息共计 116 件。内容涵盖：会议公开 2 件，建议提案办理 4 件，财政信息 10 件，公共服务 2 件，价格与收费 2 件，行政执法公示 12 件，行政处罚 8 件，“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11 件，公共资源配置 43 件，政府集中采购 1 件，重点领域 3 件，公共监管 10 件，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2 件，信息公开年报（含图解）5 件，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1 件。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进一步提升了我局工作的透明度。

2023年度县住建局主动公开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度县住建局积极处理群众依申请公开的诉求，全年累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件，及时答复率达100%。无因信息公开而被诉讼、复议等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修订完善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将主动公开任务分解细化，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严格明确公文制发信息公开属性，所有制发的正式公文均明确该文件信息公开属性，准确区分界定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不予

公开类型，确保该公开的按程序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的依据申请及时公开，不予公开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金乡县政府门户网站、山东政务服务网进行信息公开，及时向社会公开部门动态，并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网站等平台，不断加大新闻发布和政策解读力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我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同时设立办公室，由政策法规科牵头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有关科室、单位专人负责，密切配合。严格落实保密审查机制。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的有效性和准确性，有效杜绝泄密事件发生。及时组织开展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有效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专职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力推动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表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667.2984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表 3 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方面：一是政务公开内容还不够详细，覆盖面需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事项还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二是信息公开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及业务能力需进一步提高，做好信息审核把关工作。

今年我单位拟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随着社会信息化快速发展，人民群众参与公共决策、关心维护自身权益的积极性增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提出了更高要求。根据需要，县住建局对公开的信息随时进行调整，实现信息常态化和规范化公开。

二是深化重要决策制定、重要部署执行、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完善办事公开制度，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和便利度，以公开强监督。

三是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确保各项规定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

2023年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县住建局履行职责，强化监管，严格程序，依法行政，围绕群众关切问题，以主动公开为主渠道，依申请公开为补充，不断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更好的保障了人民群众享有的知情权、表达权、监督权、参与权，满足群众期盼。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金乡县住建局共收到人大建议0件，政协提案4件，目前均已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办结率100%，满意度100%。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更好地处理依申请公开工作，加强了与申请人的沟通交流，优化政务服务。对申请人的诉求，工作人员主动沟通，耐心倾听，详细解释说明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做好公开与协调结合工作，有效化解基层矛盾。二是用好信息网络宣传，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认真抓好政务网站建设和管理，切实发挥政务网站在政务公开、为民服务、对外宣传等方面的作用，便于群众进行查询、监督，全面掌握住建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